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6-016

##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9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3. 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4.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一、审议程序

####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 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6 年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核，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着眼于合理回报股东及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和股东合理回报，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 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83,079,439.56 元，合并口径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3,402,165,299.50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35,984,086.85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3,598,408.69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1,738,501,197.33 元，扣除 2025 年度内已分配利润 95,602,821.60 元后，截止 2025 年末，母公司口径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855,284,053.89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855,284,053.89 元。

3.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9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9,313,600 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1,931,370,032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 1,912,056,432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将派发现金红利 181,645,361.04（含税）元。上述现金红利派发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经营发展。

4.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025 年公司未进行季度分红、半年报分红、特别分红，未发生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如本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181,645,361.04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15%。

### （二）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的方案调整原则

本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81,645,361.04	95,602,821.60	66,990,316.1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3,079,439.56	497,874,357.37	363,104,519.6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02,165,299.5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55,284,053.8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44,238,498.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81,352,772.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44,238,498.7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年（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344,238,498.76元，占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的71.51%，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九）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理念，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较上年度增长90%。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发展阶段、当前及未来现金流量状况、自身经营模式和盈利水平等情况，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的同时，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本次现金分红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2026年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4月17日